

憲兵

半年刊

創刊日期：中華民國 77 年 3 月
出版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

發行單位：憲兵訓練中心

發行人：林俊賢

審查委員：

任修平 車明哲 施澤淵 柏凱翔 胡桐軒

陳世豪 陳志益 陳堂志 曾春僑 賴文隆

羅雲瀚（依筆劃順序排列）

社長兼主任委員：林俊賢

副主任委員：陳堂志

總編輯：陳世豪

執行編輯：梁立慈 藍至國

美術編輯：李鴻慶

地址：新北市五股區成泰路一段175號

電話：自動 (02)22916864

軍用 695332

傳真 (02)22925672

印刷：國防部軍備局第401廠北部印製室

售價：每本 NT430 元

行政院新聞局出版業登記台誌字6313號

通信地址：新北市五股郵政90092號信箱

展售處：

國家書店松江門市

地址：104 臺北市松江路209號1樓

電話：(02)25180207

國家網路書店：<http://www.govbooks.com.tw>

五南文化廣場：

地址：403 臺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二段85號

電話：(04)22260330

五南文化廣場：<http://www.wunanbooks.com.tw>

國防部憲兵半年刊網址：

<http://www.mnd.gov.tw/PublishMPPeriodical.aspx?title=軍事刊物&id=12>

GPN:2009006919

ISSN:1726—4936

*本刊保留所有權利

*欲利用本刊全部或部分內容者，須徵求著作財產
權人同意或書面授權



封面設計

本期主軸「衛戍作戰防衛韌性」，封面底圖以總統府為衛戍區核心，由憲兵裝步第 239 營實施夜間戰備偵巡，前方為憲兵戰鬥動作，透過明暗對比，寓意憲兵部隊晝夜守護衛戍區。

CONTENTS



1 衛戍區心理戰：締建戰略無形角力之研究

*劉嘉霖

9 析論「全社會防衛韌性」軍民整合重要性－以衛戍守備區為例

*羅雲瀚

17 析論「衛戍區戰場情報準備」精進之道

*謝志淵

33 提升迫擊砲火力運用效能之研究－以臺北衛戍區為例

*蘇郁傑 張士勇

50 裝甲部隊增援衛戍作戰之策略

*廖松柏

68 「中」美自殺式無人機發展與反制解放軍斬首作戰評析－兼論臺灣衛戍反自殺式無人機作戰之道

*林宗達

86 精進「國家關鍵基礎設施與防護措施」之芻議－以烏克蘭對抗俄羅斯入侵戰爭為例

*王鵬程

徵稿簡則

※本刊自93年起奉國防部核定為國軍甲類軍事學術刊物，每年出版2期（6、12月）。

※本刊為公開之學術創作分享園地，歡迎各界以「有關憲兵勤務及相關軍事作戰、法令規章、刑事鑑識、犯罪防治、一般論述、全民國防、災害防救、共軍研究、國防科技」等專業論著踴躍投稿；探討憲兵建軍理念、政策宣導、作戰勤務發展、科技運用等軍事、勤務新知。

※投稿本刊之作者請依一般論文規格撰寫，以電腦打印並附上光碟及作者簡介，為使稿件格式整齊，稿件內容更加清晰詳實。敬請作者配合下列事項：

一、作者簡介：

（一）作者姓名、（二）任職機構及職稱、（三）學歷、（四）研究領域、（五）通訊地址、網路電子郵件及傳真、電話（含手機）。

二、首頁部分：

（一）投稿聲明書（由作者依著作權法規定自行負責）。

（二）論文題目、大綱。

（三）摘（提）要：以300字為原則，不超過500字為限；並在摘（提）要之後列明中文之關鍵辭彙（以不超過10個為原則）。

三、本文部分：

統一用WORD文書軟體格式撰寫，A4紙張、直式橫書、上下左右邊界各留2公分、段落行距設定標楷體14字型、40字、40行，圖、表等整合於文檔中，採隨頁註釋，請參考後附「註釋體例」，圖表編號必須與正文中的編號一致，文稿內容力求簡要以6,000-13,000字以內為佳。

四、文稿審查及授權：

（一）所有來稿及刊登稿件經中心審查委員及外審委員採「雙盲雙審」，均經匿名學者專家二位審查修正後，始予登載，未刊登者，概不退稿，如需退稿，請附回郵。

（二）凡涉及「軍機」之種類及範圍，或經披露對國軍內部會肇致不良影響之文稿、圖畫、消息，均不予刊登。

（三）文稿經採用刊登者，本中心奉贈當期刊物1冊及稿費通知單，請作者簽章具領則版權歸本刊所有，非經同意不得轉載、翻譯。

（四）稿酬（元/千字）：一般稿1,100-1,600元，以實際刊登字數核算。

（五）投稿以e-mail: tel82957706@yahoo.com.tw方式投送，紙本、光碟、身分證（正反面）、存摺（正面）影本另請以掛號郵寄新北市五股郵政90092號信箱「教學組」收，聯絡電話：（軍）695332、（自動）02-22916864、（總務科傳真）02-22925672。

（六）請作者（譯）填具「憲兵半年刊投稿者聲明及著作授權書」，並同意將該篇具有著作財產權之文稿授權予本刊，連同作品一併寄送本社（若為電子郵件投稿，請將著作授權書以書面方式寄達），本社拒絕刊登未經合法授權之作品。

（七）授權著作權流程：填寫授權書→傳真或以書面方式寄達本社→著作權授權完畢。

（八）本刊所載文稿僅供學術研究發展之參考，不代表任何機關政策或意見註釋體例。

（九）所有引註均須詳列來源，如引註係轉引自其他書籍或論文，則須另予註明，不得逕行錄引。

（十）無論在正文或註解中，凡書籍、雜誌、報紙之名稱均須加橫線記號（——），如為西文著作，亦請在書刊名稱下劃一橫線。文章名稱加引號（「」），如為西文著作，則加“ ”標記。

五、所有註釋均採隨頁註，註釋格式如下：

（一）書籍：

1. 中文書籍：作者姓名，《書名》（出版地：出版社，民國/西元x年x月），頁x-x。

2. 西文書籍：Author's full name, *Complete title of the book* (Place of publication: Publisher, Year), p. x or pp. x-x.

（二）期刊論文：

1. 中文論文：作者姓名，〈篇名〉，雜誌名稱（出版地），第x卷第x期，年月，頁x-x。

2. 西文論文：Author's full name, "Title of article", Name of the Journal (Place of publication), Vol. x, No. x (Month year), p. x or pp. x-x. (如有必要須加註月份或日期)

（三）報刊：

1. 中文報刊：作者姓名，〈篇名〉，《報紙名稱》（出版地），年月日，版x。（如為一般性新聞報導，可略去作者姓名和「篇名」。）

2. 西文報刊：Author's full name, "Title of the article", *Name of the newspaper* (Place of publication), Date, p. x or pp. x-x，臺灣本地期刊及報刊之出版地可省略。

（四）第1次引註須註明來源之完整資料（如上）；第2次以後之引註有2種格式：

1. 作者姓名，書刊名稱（或《篇名》，或特別註明之「簡稱」），頁x-x；如全文中僅引該作者之一種作品，則可更為簡略：作者姓名，前引書，頁x-x。（西文作品第2次引註原則與此同）。

2. 同註x，頁x-x。

（五）註釋詳文參閱：

1. 劉恆恒，〈如何撰寫研究論文〉，《陸軍學術月刊》，第37卷第430期，民國90年6月，頁72-83。

2. 陳偉華，〈論文寫作要領之研究〉，《國防雜誌》，第18卷第7期，民國92年1月，頁61-75。

※頁碼及出版年月日請一律用阿拉伯數表示。